

风之子gus 光明之子与黑暗之子读后感(精选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风之子gus篇一

尼布尔对现代自由主义思想家有着简要的划分与总结——光明之子与黑暗之子。前者相信人类可以达到（或者在自由民主社会中已经达到）一种个人与公共意志完全相协调的状态，从亚当斯密到马克思都沿袭了这种乐观主义。而后者可分为两类，一种认为共同体是一种对人性中放任无度的恶所必要的约束手段，所以应该保持一种专制。比如霍布斯。而另一种认为共同体不必要，但它一定是恶，所以最好的社会是摆脱共同体。比如无政府主义，以及自由意志主义者。

光明之子的最大问题在于盲目乐观，这种乐观主义由于缺乏对人性恶的洞察而经常被某些势力所利用。比如亚当斯密强调人类的理性自利与“看不见的手”的和谐一致，常被垄断资本主义用来作为野蛮扩张的依据，以此达到霸占市场的目的。亚当斯密的理想主义错误在于，尽管理性自利在资本主义的自然法中与看不见的手是完全协调的，但他过度强调了理性在人类生活中的作用，而忽略的往往更关键的欲望成分。

这一意识形态掩护的扩张行为的后果是无产阶级惨痛地被生产出来，卡尔马克思提出了阶级斗争学说来弥补亚当斯密的理论，客观上这一学说抗衡了大资产阶级权力的失衡状态，但他依然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之后存在一个共产主义社会来实现个体与共同体意志的协调，然而这一社会要靠对资产阶级的消灭来达到，这就不可避免地带来一种千禧年主义的色

彩，教条马克思主义者在俄国制造了另一场悲剧。

对乐观主义最核心的反驳是人与共同体之间不可能达到完美状态，而始终存在着某种张力，这种张力使得个人与共同体均变得可变。共同体首先要保障其存在，于是在自然法意义上来讲，如果人的自由与共同体的存在发生冲突，那么共同体在这种生死存亡的处境里会选择优先扼杀人的自由。而个人的自由在本质上高于共同体（这句话的核心义理要从佛教而非天主教的基础去陈述），这是共同体的原罪。另一方面有关于个人的原罪，在天主教语境里有极为精深的解释。天主教相对于现代自由主义者对于这一问题有着远远更加明智的看法。

原罪论的核心是自我中心（私欲），这一自我中心会使人与共同体协调的理想相抵触。天主教鼓励人类通过与共同体的不断协调（从城邦再到国家最后到斯多葛学派的“世界城邦”）去实现普世性，但是人是被限制在共同体的范畴之内，在这一原则下共同体实际上高于个人的自由。天主教将这一共同体视作理念论上的，不朽不坏的“上帝之城”，以此与世俗意义上终将朽坏的共同体区分开来。然而世俗意义上，罗马天主教会用“道成肉身”的概念伪装自己的世俗权力，在哲学上理念论本身也早已被唯实论所摧毁。与之相反，新教将个人置于共同体之上，共同体被视作是自由的个人缔结社会契约的结果。

社会契约的本质是自愿性，由此成为现代自由主义的自然法，这一原则后来被以赛亚柏林概括为消极自由原则，即免于被强迫做某事的原则。霍布斯沿袭了基督教一贯的性恶论传统，因而推断共同体成为根植于“自然状态”原罪论之上的“必要之恶”，霍布斯是“黑暗之子”中的著名一员，显然霍布斯的看法相对于光明之子们更加深邃，但黑暗之子忽略了人性中善的可能，而倒退回一种专制主义。

黑暗之子的恶是一种人类本性中的自我中心所引发封闭，

这种自我封闭拒斥善的可能——人性的一种开放性，这种开放性使得人类之间有互相理解的可能。同时，个人本质上高于共同体的自由使得共同体在自然法上不存在封闭的基础，（封闭社会可用热寂概念理解，尤待日后加以说明）所以可以自我更新开放社会必然优于封闭社会。法西斯主义等专制主义由于追求一种道德的自我封闭，因而必然是相对于开放社会更加恶性的，因而自由民主社会相对于专制社会的明确优点之一在于其开放性。

罗马天主教下的封建社会是一个封闭社会，因而必然不被现代自由主义所容纳。现代自由主义政教分离的根基来源于此，政治拒绝对最高真理作出评价，因而容纳了开放性。

然而一个开放社会如何得以产生（注意不是维系）？这里面要引入另一个概念，这就是制衡。

制衡的原理，可以简要用一种不同势力的相互抗衡来描述，比如保王派与民主派的制衡，小资产阶级与大资产阶级的制衡等。制衡的政治核心是代议制民主。这一民主保证了共同体受公意所影响。非希腊人的形式主义，代议制民主的目的是为了保障个人意志与共同体的最大程度上的协调。这一协调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保证言论自由，而言论自由是社会自我革新的基础。根据前文中共同体的原罪，应该被强调的是，代议制民主只是相对于封建专制更加符合“公意”。

个人与共同体只要在宪法上协调了，那这个政体就在事实上协调了个体与共同体，而卢梭给了公意一套法律程序来实现。但怎样才是协调的标准？如果仅仅用法理学上消极自由的角度来看，制定一套完全符合自愿原则的法规相当容易。但是在前文中，我们已经揭示了共同体的原罪，这一原罪是奠定在更高的，更少相对主义的自然法基础上的。尼布尔在这里提出了一个梯度的概念——相对主义更少的法律应该成为更高的权威。资产阶级完全可以制定一套理论上完全符合现代正义观的法律，但他们永远无法使其完全有效地落实，因为

法律只规定通常情况而不规定特例，这样也就永远无法消除罪犯的出现概率。由此，一个个体与共同体完全理想协调的社会中甚至也不会有法律。

法律与规章的局限性不止于此，在福柯以及西方马克思主义者等文化批评者那里，法律被执行的乃至法律本身的公正性被各种无比复杂的理论怀疑，划分出正常人与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地下人之间的边界。这些左派理论家的问题核心问题在于社会本身的复杂性与交互性。而理论上，这种漫无节制的怀疑再次证实了一点，那就是自由民主社会的消极自由只是一种历史相对主义之下的意识形态，它在资本主义这里成为一种教条主义面纱（前文的亚当斯密等），在这一面纱之下强迫的权力以另一种更加复杂的形式运作。消极自由在未成年人和动物那里也成为问题，未成年人需要一些必要的灌输，而动物完全没有消极自由权利。

消极自由还引发了另一种消极影响，那就是对积极自由，也就是人可以做什么的自由的逃离，社会契约论将共同体视作一个不得不担负的累赘，然而，回到天主教的视角，个人的意义在于在共同体中实现自我，一个丰富的共同体显然给予个体以更多的选择，因而更加有利于社会个体自我意义的实现。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一个人不可能脱离共同体实现自我价值，而共同体作为个人实现自我提供质料的一方，理应更加繁荣，更加丰富。从这一点来看马克思主义者对自由的理解显然比资产阶级自由主义者更加到位。

历史上，许多伟人都经由自己的共同体充分实现了自我价值，从这一点上来看，我们同样也不能认为自由民主制度在积极自由方面胜于传统的专制制度。

自由民主制度相较于以往制度优越的不是自由，而是自我更新以及民主。

民主是一个相当容易被误解的概念，民主与平等联系在一起。

风之子gus篇二

昨天，我阅读了一则关于英国著名作家萧伯纳的小故事——《妙答》（名字自己取的）。读完之后，我不禁感慨万千，萧伯纳，好口才！

资本家的刁难、嘲笑丝毫没有让萧伯纳畏惧。若是换做我，定会满面通红，不知如何作答吧！可是萧伯纳一句妙答便让讨厌的资本家哑口无言：“你太胖了，我一见到你，就明白世界上闹饥荒的原因。”好！我不禁拍案叫绝，好口才！既很好的对应了资本家的话，又不失风趣地批评资本家为了自己过的舒服，不惜剥削劳动人民的钱财，把自己养得白白胖胖，可恶的资本家！把自己的舒服建立在劳动人民的痛苦之上，你简直就是一只吸血蝙蝠！让人厌恶！在斥责资本家的同时，我又不禁为萧伯纳的好口才所敬佩。好厉害的一个萧伯纳！

萧伯纳的好口才从哪儿来？天生？不，不是的。因为萧伯纳一天天都在学习，智慧日积月累，越积越多，拥有了丰厚的智慧，才拥有了好口才！从而看出，萧伯纳是有多少深厚的智慧啊！智慧与好口才太重要了！古往今来，有多少人如萧伯纳般睿智？哦！杨氏之子，礼貌的妙答；周恩来总理，巧妙地回击刻薄的记者。好口才与智慧两者兼具，才能成材啊！

但是，要想拥有智慧与好口才并非一日之功，必须天天学习，学会在生活中汲取知识，让自己一天比一天有进步。长此以往，我想心一定可以像萧伯纳那样厉害，那样聪明，那样充满智慧！以萧伯纳为目标，我坚信，只要我努力了，一定可以成功！

盛夏，火辣辣的太阳炙烤着大地，潺潺流水的小河边有几棵柳树。走在林间的羊肠小道上抬头仰望，看，蓝蓝的天上飘着几朵白云，天上白云还不时变换着模样，它一会儿变成了一只小绵羊，一会儿变成了一只北极熊，咦？小绵羊怎么不

见了呢，原来呀，北极熊把小绵羊吃了。

柳树下有几只小狗，它们热的吐着舌头，就在这时候我听见了一阵轻快悦耳的歌声在林间回荡，这时牧童好像听见了什么，喔原来是一位“歌手”在与自己一决高下呢，只听蝉在树上“知了，知了，知了”的唱听了老半天也听不出别的歌词。牧童听了它的歌声也不甘示弱，便提了提嗓子，继续唱。

柳树上的蝉一听，心想：哼，想跟我比，我的嗓音可比你强多了！蝉便高声的唱起来。牧童心中忽然浮现了一个念头：我把它抓下来，看它还跟不跟我比。于是，他便一声不响地站在了树下。傍晚彩霞染红了天空，牧童骑着黄牛，手里抓着蝉，踏着落日的余晖兴高采烈地回家了。

风之子gus篇三

这学期我们学习了杨氏之子，他的语言用两个词来形容就是：聪明伶俐。（此句话老师扣0.3分）

他才九岁，却极其聪明，孔君平说完了一句话，他就能接上一句话，并且他的回答既表现了应有的礼貌，又很巧妙地回答了孔君平的问题，使孔君平无言以对。

杨氏之子的这种反应能力不得不让人佩服，而他的聪明伶俐值得我们学习，但想达到这种境界，必须有丰厚的知识，要不然根本不能像他一样婉转对答。

要想有丰厚的知识就必须认真学习，但是，光靠课内这点知识是不够的，还需要大量地阅读课外书，来丰富我们的知识。但是读书也要分清哪些书对自己没有帮助，最好不要去读它们，建议大家还是读一些好书吧。

知识丰富有哪些好处？下面，我就给大家举几个例子。

假如你遇到了坏蛋，如果知识丰富的话就可以和坏蛋周旋，从而找到逃跑的方法。我相信如果这种事情发生在杨氏之子身上的话，他一定有办法逃脱。如果知识不丰富，就只能顺从坏蛋了。

还有，如果迷了路，自身知识丰富的话，就可以通过你知道方法来辨认方向，从而摆脱迷路。

最后，希望大家都能成为像杨氏之子一样聪明的人！

风之子gus篇四

从前，有个姓杨家的孩子，非常聪明。

一天，孔君平去杨家拜访，可开门的却是一位身穿蓝色衣袍，边带精美图案，腰系绿丝带，袖子为黄色的上衣和黑色的裤子搭配一双灰色布鞋的小孩，这个小子就是杨氏之子，而杨氏之子眼前这个衣着庄重，仪表堂堂的人就是非常有学问的孔君平，孔君平见到杨氏之子，问道：“你父亲何在？”杨氏之子答道：“我父今日不在，先生有何事？”孔君平说：“无事，只是前来拜访。”之后，杨氏之子就为孔君平摆放一桌水果，水果中，有孔君平最爱吃的杨梅，看到杨梅孔君平就联想到杨氏之子的姓杨，他想杨梅有杨，我不妨逗他一逗，之后，孔君平就问他：“这杨梅可是你家的水果。”但这小儿没上当，而是由孔君平的姓氏联想到了孔雀，他就问孔君平：“那我也没有听说过孔雀就是您家的鸟啊！”

听了杨氏之子的话，孔君平无言以对，他深深的佩服杨氏之子的才智，当然他也知道他要承认孔雀是他家的鸟，他说的话才立得住脚，但这其中，更多的是还是杨氏之子的才智机敏。

风之子gus篇五

梁国有一户姓杨的人家，有个儿子，今年九岁，非常聪明。

有一日，孔君平到府上。管家连忙摆上茶水，说：“你家老爷呢？我今天要好好和他喝喝酒。”管家说：“对不起，孔先生，我家老爷今天碰巧有事，出去了，您要不先回府休息，改日再来找我家老爷。”孔君平不免有些失望，他刚想抬起脚准备回家，忽然，他念一想：既然杨彪不在，不过，我倒可以去会一会那个远近闻名的神童嘛！于是，孔君平又对管家说：“把你家公子带出来见见。”管家进了房间，一会儿带出了一个眉清目秀，衣冠整洁的男孩来。杨修还为孔君平端来一盆水果。孔君平想要考考杨修，就指着那水果盆里又大又圆还带着露珠的杨梅说：“这是你家的果子？”杨修不紧不慢，他想：孔叔叔为什么要问我这个问题，哦！原来他是要考考我啊！杨修指着院中的孔雀：“我可没听说过孔雀是先生家的鸟。”孔君平听了，不知再说何话，只好哈哈大笑起来，再夸奖杨修：“杨修，你这个神童真是名不虚传！”杨修红红脸：“不敢当，不敢当。”

这时，杨修的父亲回来了，孔君平跟杨修的父亲一边走向院子，一边讨论刚才的事情